

# 健帆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会议召开情况

健帆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1年7月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7月2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通知等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

公司董事长董凡先生召集和主持了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议案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增加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为充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增加公司整体收益，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6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增加5亿元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增加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为不超过14亿元人民币。上述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14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的现金管理额度有效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使用期限和授权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增加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

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等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1）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在 2021 年 4 月 22 日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期间自主行权了 603.5545 万份期权，使公司总股本增加 603.5545 万股；（2）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3 日完成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一类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向激励对象授予登记了 46 万股股票，使公司总股本增加 46 万股。综上，公司总股本从 79853.3423 万股增加至 80502.8968 万股。因此，同意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修正案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告。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健帆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5 日